

##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欧元债发行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进一步优化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公司）债务结构，降低融资成本，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在境内外市场开展直接融资的议案》，批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宝运企业有限公司在境外分次发行欧元债，相关公告请参见 2015 年 1 月 27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，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。

公司拟于 2015 年 2 月 3 日起在境外召开关于上述欧元债首次发行的系列路演推介会。目前欧元债的定价，包括本金总额、发行价和票面利率等尚待确定，公司在本公告披露日尚未就发行订立任何具约束力的协议，发行是否完成取决于届时市场状况。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相关规则披露后续进展情况。

特此公告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 月 28 日